

## 通 知

### 关于副本提单签发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:

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(OOCL)一贯的目标是确保环境保护惯例为我们全球工作实践的要旨。

现为了减少纸张浪费,加强环保工作。自 2007 年 5 月 15 日起,我司将采用新的提单签发形式:

三份正本和一份副本。

为提供更直接,更有效的服务及支持环保,请注册 [www.cargosmart.com](http://www.cargosmart.com),使用电子提单。

如有疑问,请电邮至 [hkgcsd@oocl.com](mailto:hkgcsd@oocl.com) 或拨打以下电话咨询。详情请登陆我们的网站

<http://www.oocl.com> 查询。

#### 办事处/电话号码:

佛山	86-757-83999665	澳门	853-28705599
广州	86-20-38771688	汕头	86-754-8943913
海口	86-898-68580101	深圳	86-755-25881022
香港	852-2506 6666	湛江	86-759-3389188
昆明	86-871-5353707	中山	86-760-8381488

东方海外货柜航运(中国)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

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

附注:如贵司不需此传真,请在此单上填上你的传真号码\_\_\_\_\_回传至 852 - 2506 1063 或请致电我司当地客户服务部。